证券代码: 300686

证券简称: 智动力

公告编号: 2018-086

深圳市智动力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智动力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2018年11月01日上午10:30在东莞智动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办公楼二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8年10月29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由董事长吴加维先生主持,应参与会议董事7名,亲自出席会议董事6名,副董事长陈奕纯女士因个人原因委托非独立董事陈丹华女士出席本次会议,公司监事及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全体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和表决,形成以下决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 经关联董事吴加维先生、陈奕纯女士回避表决,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 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借 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经营和发展中的资金需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吴加维先生拟向公司提供总额累计不超过1亿元人民币的借款。具体内容请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同日披露的《关于拟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借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吴加维先生目前担任公司董事长,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奕纯女士与吴加维先生系夫妻关系,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陈奕纯女士与吴加维先生为本次交易事项的关联人,需回避表决。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于 2018 年 11 月 19 日(星期一)下午 15:00 召开公司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地点为东莞市凤岗镇官井头村小布二路 10 号东莞智动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办公楼三楼会议室,股权登记日为 2018 年 11 月 14 日,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具体内容请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同日披露的《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三、备查文件

- 1、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智动力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1月01日

